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0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 (一)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本次会议召开于2026年10月8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本次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2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沟通表决的方式召开。
- (四)本次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
-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茂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8日、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中信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不低于1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69元/股,回购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6年10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及获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等相关公告。

截至2026年10月8日,公司实际回购股份20,542,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955%,使用资金总额240,008,977.16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0,542,75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总股本由342,638,049股变更为322,095,29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342,638,049元变更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638,049元。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638,04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2,095,29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表决结果如下:
-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公司拟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5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12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数量 | 339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442,368,96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5.191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会议由董事长车万里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人,其中有2位独立董事列席,非独立董事柴荣一,非独立董事耿洪彬,独立董事沈澜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
-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46,163	99,4975	2,003,610
	比例(%)	比例(%)	比例(%)
	219,190	0.0496	

2.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租回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51,663	99,4987	1,998,110
	比例(%)	比例(%)	比例(%)
	219,190	0.0497	

3.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在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40000万元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37,163	99,4954	1,987,110
	比例(%)	比例(%)	比例(%)
	244,690	0.0555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100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君联嘉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标的名称
- 投资金额(万元)
- 投资进展阶段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概述
-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密尔克卫(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杭州君联嘉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嘉途”)基金份额,占合伙企业协议约定的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7.1073%。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联资本”)或“君联资本”担任本合伙企业的基金管理人,北京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君祺”)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君联嘉途的基金管理人君联资本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君联嘉途已募集完毕,君联嘉途最终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16,000万元,公司作为君联嘉途的有限合伙人,对君联嘉途的认缴出资未发生变化,仍为5,000万元人民币;因君联嘉途已收到出资规模增加,公司认缴出资比例降至1.5823%。

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发来的《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君联嘉途基金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取得了《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君联嘉途基金的备案信息如下:

备案编码:SET645

基金名称:杭州君联嘉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79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8日和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已定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23,633,871股,公司总股本由621,527,586股变为745,161,457股,注册资本由621,527,586元变更为745,161,45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69)。

公司已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登记后,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7532035620
- 2.名称: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1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注册资本减少的情况
-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8日、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中信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不低于1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69元/股,回购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6年10月9日。

截至2026年10月8日,公司实际回购股份20,542,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955%,使用资金总额240,008,977.16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0,542,75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总股本由342,638,049股变更为322,095,29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342,638,049元变更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638,049元。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638,04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2,095,29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2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48,763	99,4981	2,001,010
	比例(%)	比例(%)	比例(%)
	0.0496		

5.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办理15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48,763	99,4981	2,001,010
	比例(%)	比例(%)	比例(%)
	0.0496		

5.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办理15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124,163	99,4925	2,000,110
	比例(%)	比例(%)	比例(%)
	0.0554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68,141,741	96.8410	2,003,610	2.8475	219,190	0.3115
2	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租回提供担保的议案	68,147,241	96.8488	1,998,110	2.8397	219,190	0.3115
3	关于为子公司在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40000万元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68,132,741	96.8282	1,987,110	2.8240	244,690	0.3477
4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为办理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68,144,341	96.8447	2,001,010	2.8438	219,190	0.3115
5	关于为子公司办理15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68,119,741	96.8098	2,000,110	2.8425	244,690	0.347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同意票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议案均获得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 律师:李博、张荣
-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6-051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说明: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立案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的金额:
- (1)案件一:欠付货款本金7,414,165.60元及自2023年1月1日起以同期LPR加计50%为计算标准,计算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的利息。
- (2)案件二:欠付货款本金13,358,656.30元及自2023年1月1日起以同期LPR加计50%为计算标准,计算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的利息。
- 4.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和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1年4月29日	西安君联嘉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西安和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目前处于投资期。	5,000万元人民币
2	2021年12月10日	珠海君联嘉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目前处于投资期。	1,372.47万元人民币(其中合伙费用7万元已扣除退还的退出款)
3	2021年12月10日	珠海君联立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目前处于投资期。	1,006.67万元人民币(其中合伙费用6.67万元)
4	2023年6月5日	株洲时代鼎创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目前处于投资期。	1,000万元人民币
5	2026年9月21日	杭州君联嘉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000万元人民币
合计				13,379.14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79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8日和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已定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23,633,871股,公司总股本由621,527,586股变为745,161,457股,注册资本由621,527,586元变更为745,161,45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69)。
- 公司已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登记后,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7532035620
- 2.名称: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1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注册资本减少的情况
-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8日、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中信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不低于1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69元/股,回购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股份),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10月10日至2026年10月9日。

截至2026年10月8日,公司实际回购股份20,542,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955%,使用资金总额240,008,977.16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0,542,75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总股本由342,638,049股变更为322,095,29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342,638,049元变更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638,049元。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095,299元。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638,04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三章 第一节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2,095,299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本项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交易日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股份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58	健盛集团	2026/10/26

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29,152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29,152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16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1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4年9月1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

3、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4、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5、202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6、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6-051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说明: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立案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的金额:
- (1)案件一:欠付货款本金7,414,165.60元及自2023年1月1日起以同期LPR加计50%为计算标准,计算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的利息。
- (2)案件二:欠付货款本金13,358,656.30元及自2023年1月1日起以同期LPR加计50%为计算标准,计算货款清偿完毕之日止的利息。
- 4.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和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一、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一)案件一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旌能天然气”)向延安市宝塔区东关货运配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东关”)供应液化天然气,合同履行期间,旌能天然气已依约足额完成全部供货义务,但延安东关未按约结清货款。经多次催告未果,旌能天然气特诉至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人民法院,并于近期收到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案号为(2026)川10603民初8110号。

(二)案件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旌能天然气向珠海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绿源”)供应液化天然气,合同履行期间,旌能天然气完成全部液化天然气供货义务,但珠海绿源未按约结清货款。经多次催告未果,旌能天然气特诉至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人民法院,并于近期收到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案号为(2026)川10603民初8111号。

二、案件基本情况

(一)案件一

1、当事人

原告: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被告:延安市宝塔区东关货运配载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拖欠的液化天然气(LNG)货款人民币7,414,165.60元;

(2)判令被告自前述欠付货款本金7,414,165.60元为基数,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计50%向原告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6-050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0月12日,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姚小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姚小林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议事委员会委员职务。原定任职期间为2025年12月9日至2028年12月8日。离任后,姚小林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姚小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姚小林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1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